

新冠肺炎疫情对浙江台州渔业的影响 与对策分析¹

徐海蓉 卢昌彩

【摘要】新冠肺炎疫情是2020年突如其来的一只“黑天鹅”，对浙江省台州市渔业发展产生了短期影响。台州市实施科学化谋划、精准化发力、网格化布防、精细化服务、信息化管控等“五化”手段，在疫情防控、复工复产和安全生产上取得了阶段性成果。下一步要继续采取加大宣传推介、有序复工复产、加大库存出清、深化惠渔服务等措施，坚决筑牢渔船疫情防控的“海上防线”，实现疫情防控和渔业发展两手都要抓、两手都要硬、两仗都要赢。

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对台州市渔业产生了不小的短期影响，台州市渔业管理等相关部门必须要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复工复产和安全生产，坚决筑牢渔船疫情防控的“海上防线”，尽可能把疫情对渔业的影响程度降为最低，努力实现渔业高质量发展，为全面建成渔区小康社会和“十三五”渔业规划圆满收官奠定坚实基础。

一、疫情对台州市渔业经济影响分析

（一）对海洋捕捞业的影响

受疫情影响，渔船作业时间普遍减少，2月份平均作业时间减少15天~20天，估计当月海洋捕捞产量减少50%以上。台州市海洋捕捞渔船外来用工比例高，其中列入一类管控的湖北籍船员581人，下一步招收符合上岗要求的熟练船员问题将非常突出，“用工荒”可能使部分渔船上半年不得不停港停产。

（二）对水产养殖业的影响

由于疫情造成水产品销售不畅，部分养殖产品不能及时起捕，造成压塘现象较为严重。台州市1月份海水养殖产量2.62万吨，同比减少6.79%。预计疫情期间10%的水产养殖产品不能起捕，如海水养殖大县三门压塘脊尾白虾、泥蛤、蜂子5000吨~6000吨。水产养殖成品压塘，还有可能打乱养殖节奏，影响全年水产养殖生产。

（三）对流通加工业的影响

由于春节水产品消费集中的饭店、餐饮企业等停摆，以及家庭聚餐、走亲访友、婚庆喜事减少，部分高档水产品价格回落明显，水产品库存量总体较大。春节是年度水产品价格最高位，疫情不但造成水产品压塘压库和价格下跌，更使养殖和冷藏成本增加，间接影响渔业增效、渔民增收。

（四）对涉渔休闲业的影响

疫情也造成涉渔休闲业全面停摆，带来了休闲渔业行业效益下滑。一季度，台州市休闲渔业接待人数20万人次、休闲渔业产值6191万元，同比减30.2%和25.7%。其中，休闲垂钓及采集业营业额2905万元，减16.3%；旅游导向型休闲渔业营业额2942

¹作者单位：浙江省台州市港航口岸，渔业管理局

万元，减 36.1%。

二、积极推进渔业复工复产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经济社会是一个动态循环系统，不能长时间停摆。新冠肺炎疫情发生以来，台州市渔业系统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关于疫情防控工作精神，采取更加有力措施，一手抓疫情防控不懈怠，一手抓复工复产和安全生产不动摇，在疫情防控、复工复产和安全生产交上了一份漂亮的阶段性成绩单。截至 2 月 25 日，台州市已复工渔船 2145 艘，占全市意向复工渔船的 84.2%，水产养殖企业全部复工复产。

（一）科学化谋划，精心制定复工复产方案

台州市委市政府对渔业系统防疫和复工复产高度重视，市委书记李跃旗在三门调研时提出，要“精密智控严防疫，精细对接保生产”，这为渔业系统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指明了方向。根据市委市政府要求制定印发的《台州渔业行业复工复产工作方案》，规定复工时间原则上不得早于 2 月 17 日 24 时前。复工条件为填报复工复产申报表、复工承诺书、员工健康情况登记表等“三张清单”，且申请复工单位满足防疫设施要求和渔船安全生产条件。配套工作措施要求当地建立起复工防疫、渔船进出港报告、船员健康监测和应急处置等四项制度。组织保障要求各地压实渔业主管部门的监管责任、涉渔乡镇（街道）的属地责任、渔业村（公司）的协管责任和船东（船长）的主体责任。

（二）精准化发力，研究出台临时补助政策

台州市贯彻落实国家部委、浙江省复工复产要求和相关政策，积极争取上级在疫情期间对渔业的相关补助政策。草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全市渔业行业临时补助政策》，因疫情影响面临暂时性生产经营困难的国内海洋捕捞渔船，可申请办理暂缓缴纳渔业资源增殖保护费，并在疫情解除后 3 个月内补缴。力争在休渔期完成 2019 年度渔业生产成本补贴，帮助渔船渡过难关。

（三）网格化布防，持续开展出海渔船防疫

设立“码头布点”“防控到船”“渔港锁围”等三道关卡布防，打好出海渔船疫情防控的阻击战。在主要渔港码头设立检测点，对上船渔民逐一进行体温检测和身份登记，筑牢渔船防疫第一道防线，堵塞疫情扩散漏洞。严格落实船长疫情防控第一责任人职责，逐船登船检查核查，指导船员正确使用消毒液、体温计、口罩等，并对生活区、驾驶台等人员聚集区进行逐一消毒，做到防疫全覆盖、无死角。

（四）精细化服务，有序推进渔业复工复产

椒江通过“大陈渔嫂团”自制的疫情防控和健康码申领等方言版土味宣传，让“一证一码一体温”迅速在渔民中应用开来，切实达到群防群控。路桥将复工审批简化为“承诺制+备案制”，织密渔区防疫“网”。临海开辟水产品养殖饲料、燃料运输“绿色通道”，切实解决养殖企业和渔民的燃眉之急。温岭实行关口前移，对出海渔船逐一进行检查核实，核准一艘放行一艘，确保每一条渔船“干净出海，安全回港”。玉环牵头组织“渔民返岗复工直通车”，帮助解决回乡渔民返程难和渔船“用卫荒”问题。三门打好“组合拳”，采用“电商+食堂+校友+乡贤+媒体”五步走的策略，让压塘的“鲜甜”三门海鲜进入到更多的百姓餐桌。

（五）信息化管控，切实加强渔业安全生产

充分发挥国家渔船渔港综合管理改革试点的优势，坚持用信息化手段来管控渔业安全生产，借助“渔港通”和渔船安全救助信息系统平台，强化渔船进出港报告，核实核查出港船员持证情况，落实渔船动态编组，加强离线渔船、离编渔船及冷空气、雾天等恶劣气象条件下的干预，督促值班瞭望、防碰撞、船员舱外活动穿着救生衣等，提醒海上渔船做好防风避浪工作，严防单船出海、“单枪匹马”生产作业，确保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两手都要抓、两手都要硬、两仗都要赢。

三、促进疫情下渔业稳增长的对策措施

当前，台州市疫情控制态势持续平稳向好，正处于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两手硬、两战赢”的关键阶段。要统筹处理好疫情防控和渔业发展的关系，既要把疫情防控作为渔业系统的首要任务，用力推进，又要将复工复产作为渔业稳增长的重要保障，有序推进。下一步要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系列重要论述，充分运用政策杠杆，变压力为动力，善于化危为机，全力做好渔业稳增长，确保完成全年渔业经济目标任务。

（一）加强宣传推介

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对《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全面禁止非法野生动物交易、革除滥食野生动物陋习、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的决定》进行释疑，捕捞鱼类等天然渔业资源是一种重要的农业生产方式，也是国际通行做法，《渔业法》等已对此作了规范，鱼类等水生野生动物不列入禁食范围。水产品含丰富蛋白质、矿物质、维生素、胆固醇等高营养物质，且目前尚未发现人类与水产品有交叉感染的病毒性病原。要充分利用网络平台、手机 APP 大力宣传吃鱼的益处，大力宣传在新冠病毒肆虐季节里水产品是让人最放心的食品之一，宣传多吃鱼有促进大脑发育、降血压、延缓衰老、增强肌体免疫与疾病防御力等诸多好处，增加水产品消费需求，进而推动水产品去库存和养殖产品压塘出清，助力渔业稳增长。

（二）有序复工复产

按照“船适航、人适任、保安全”要求，压实船东船长和养殖单位主体责任，严格渔业行业复工复产申报表、复工承诺书、员工健康情况登记表“三张清单”，持续有序推进渔业行业复工复产，确保渔业从业人员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依托“渔港通”APP 和渔船安全救助信息管理系统平台等数字化手段，实现全天候、全时段、全区域管控，把渔船疫情防控措施量化细化机制化，把渔船安全生产管理相关规定执行到位。

（三）加大库存出清

坚持问题导向、整合资源，开通“绿色通道”，保障水产品运输畅通，加快水产去库存，积极解决养殖产品压塘问题，促进水产养殖。线上要主动对接全国水产品产销平台，主动联系天猫、京东等大型电商平台，发展水产品电子商务，线下积极对接综合性农贸市场、大型超市水产品直销平台，把台州市水产品推销到全国各地。转变提供饭店、餐饮企业为主的思路，加强零售市场保供给，引导市民多购买本地水产品，着力帮助解决水产品“销售难”问题，努力把疫情造成的损失降到最低。鼓励水产加工企业间联合，进行库存水产品精深加工，提供符合市场需求的加工产品，着力提高水产品附加值。

（四）深化惠渔服务

深化“三服务”，常态化“联港、联村（公司）、联企业（养殖场）”的送政策、送技术、送帮扶服务，深入一线帮助解决渔业企业、水产养殖户、海洋渔民等在复工复产方面遇到的困难问题。指导做好水产种苗生产与存塘养殖管理，协调做好水产养殖饲料调运、海洋捕捞用工对接，落实暂缓缴纳渔业资源增殖保护费、加快发放渔业生产成本补贴等疫情期间的惠渔政策，以高质量为渔服务、高标准调查研究、高效率政策落实，努力解决好渔业生产最需要、渔村发展最迫切、渔民群众最关心的突出问题。
